

# 招标人声明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城交易部：

我单位就国贸增城三联村房地产开发（新建）项目 A2 标段园林景观工程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：

- 一、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。
- 二、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。
- 三、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，无违法内容。
- 四、项目完成招标程序后办理相关报建手续。

我单位承诺，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。

广州创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2日

